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1993-MD82-05

修正案号: 39-1058

一. 标题: 在倾斜承压板(SLANT PRESSURE PANEL)上安装一个排水系统

二. 适用范围:

列入1985. 1. 18麦道颁发的DC-9服务通告53-179、1985. 2. 28服务通告修改通知单53-179CN1和1985. 5. 30服务通告修改通知单53-179CN2中的型号为DC-9-81和-82系列飞机

三. 参考文件:

- 1)FAA 颁发的适航指令 AD93-13-07;
- 2)1985.1.18 麦道颁发的服务通告 53-179;
- 3)1985.2.28 麦道颁发的服务通告修改通知单 53-179CN1;
- 4)1985.5.30 麦道颁发的服务通告修改通知单 53-179CN2。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在操纵钢索上的水结冰以后可能限制钢索的移动并导致飞机的操纵性能下降。为了防止在操纵钢索上的水结冰,根据以下情况(除非事先已经完成),必须完成下述工作:

在本适航指令生效后24个月内,按照1985.1.18麦道服务通告53-179以及1985.2.28麦道服务通告修改通知单53-179CN1和1985.5.30麦道服务通告修改通告单53-179CN2,在倾斜承压板上安装一个排水系统。

五. 生效日期: 1993年9月10日

六. 颁发日期: 1993年9月9日

七. 联系人: 何正华

民航华东管理局适航处 (021)2687788-6126